附件1

**市应急管理局督导7个县应急管理局名单**

繁峙县应急管理局

代 县应急管理局

原平市应急管理局

五台县应急管理局

忻府区应急管理局

定襄县应急管理局

宁武县应急管理局

附件2

市应急管理局抽查检查15家非煤矿山企业名单

**督查检查15家非煤矿山**

1. 代县八塔三山铁矿三系统

2.代县厚旺铁矿二采区一系统

3.代县大红才矿业三采区

4.代县圣辉金矿一区

5.山西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6.繁峙县文溪磁选厂

7.繁峙县滦兴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8.繁峙县金鼎矿产品经销有限公司

9.原平市钢铁有限公司皇家庄铁矿

10.五台县宏远矿业有限公司

11.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中电投山西铝业分公司宁武宽草坪铝土矿

13.忻州市金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五台县地质矿产公司五级白云岩矿

15.定襄县北西石料厂

**附件3**

**汛期非煤矿山专项督查检查表**

企业名称： 生产□ 基建□ 停产□

检查人员： 2019年 月 日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专项督查检查内容** | **检查结果** |
| **1** | **部门监管责任落实** | 各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是否安排部署汛期非煤矿山督查检查工作 |  |  |
| 是否明确了专项检查重点内容及责任分工 |  |  |
| **2** |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 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否安排部署汛期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 |  |  |
| 是否成立汛期非煤矿山检查工作领导机构及矿领导带班值班计划表 |  |  |
| 是否制定本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计划开展演练 |  |  |
| 对照应急物资储备清单，查看是否配备配全应急储备物资 |  |  |
| 是否制定出入井人员登记制度，是否准确记录下井人数、工种、出入井时间和井下人员分布情况 |  |  |
| 所有出入井人员是否在出入井人员登记簿上亲自签名登记，并逐月将原始记录存档备查 |  |  |
| 是否制定领导干部带班下井制度，明确下井与升井的时间 |  |  |
| 是否编制领导干部带班下井月度计划且按规定备案，并在本单位办公楼及矿井井口予以公告 |  |  |
| 带班领导是否按规定填写带班下井交接班记录 |  |  |
| 矿山企业是否建立领导下井带班档案，并存档备查 |  |  |
| **3** | **露天矿山** | 是否排查矿区范围主要断层、裂隙等地质构造的情况 |  |  |
| 凹陷开采矿山，是否对周边截洪沟进行全面清理和维护，是否按照设计要求配备排水泵及其它排水设施设备 |  |  |
| 露天矿山作业面是否存在浮石、伞檐未及时清理等情况 |  |  |
| 是否采取对位于不稳定山体、危崖威胁区域内的办公和生活场所采取搬迁、隔离警戒等安全措施 |  |  |
| 是否制定遇强降雨期间停止生产运行，撤出人员和生产设备的应急处置措施 |  |  |
| 4 | **地下矿山** | 对位于地表河流或易受山洪威胁的地下矿井，是否对其矿区及周边水文变化、山洪威胁、废弃矿井及老窑积水等情况进行汛期安全隐患排查 |  |  |
| 是否对矿井采空区、塌陷区、积水区及山洪汇集区域进行汛前排查、汛期定期巡检 |  |  |
| 井口是否高于历史最高洪水位 1 米以上；井口低于历史最高洪水位的矿井，是否采取安全防范措施 |  |
| 采空区、地表塌陷区域周边是否构筑防排洪设施，排洪设施是否畅通、完好 |  |
| 是否制定遇强降雨期间地下矿山停产撤出人员和生产设备的应急处置措施 |
| **5** | **排渣（土）场** | 是否制定排渣场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制度，防洪及防治水工作措施是否落实 |  |
| 是否按设计要求构筑排渣场防排洪系统 |  |
| 是否按设计要求进行排渣作业，截洪沟、排水沟是否畅通完好 |  |
| 是否对排渣场防滑坡、防垮塌和防泥石流等灾害进行全面排查、应急处置措施是否落实 |  |
| 露天矿山排土场、砖瓦粘土取土场是否存在沉降、开裂、坡面鼓出或地基鼓起等滑动现象，应急措施是否落实 |  |
| 是否制定遇强降雨期间停止排渣（土）作业、组织撤人等应急处置措施 |  |
| **存在****问题****及****检查****意见** |  |

企业负责人签字：

**附件4**

政府（部门）开展汛期非煤矿山督查检查工作情况督导表

 **县应急管理局 督导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督导项目 | 督导内容 | 督导方法 | 督导结果 | 督导意见 | 督导人员 |
| 1 | 安排部署情况 | 是否安排部署汛期非煤矿山尾矿库督查检查工作。 | 听取汇报，查看会议记录 | 　 | 　　　　 | 　 |
| 2 | 成立领导机构情况 | 是否成立了汛期非煤矿山尾矿库督查检查工作领导机构。 | 　 |
| 3 | 检查内容和分工情况 | 是否明确了检查内容及责任分工。 | 查看有关工作方案 |  |
| 4 | 工作推进落实情况 | 市、县安监局检查企业数量、发现隐患数量、隐患整改数量、下达执法文书和行政处罚等情况。 | 查看检查记录及执法文书 | 　 |

**附件5**

 县汛期非煤矿山督查检查工作进展情况月报表

 **年 月 日 （盖章） 填表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应急管理局 | 非煤企业总数 | 检查数 | 查出隐患（项） | 重大隐患（项） | 整改隐患（项） | 下达文书（份） | 挂牌督办（家） | 停产整顿（家） | 暂扣证照（家） | 提请关闭（家） | 行政罚款（万元）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各县应急管理局于每月18日前将上月督查检查工作开展情况按表格规定内容上报市局非煤矿山监管科；2.重大事故隐患要报告详细内容和整改措施。3.每个月累计上报检查数，实行“零报告”制度。 |